

#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摘要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7-0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一、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及发行价格

- (一)发行数量:179,870,000股  
(二)发行价格:7.70元/股  
(三)募集资金总额:1,384,999,000.00元  
(四)募集资金净额:1,356,357,613.21元

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及上市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179,870,000股,将于2017年10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发行对象共有7名,均以现金参与认购;认购对象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

本次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及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 释义

本公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发行人、东南网架	指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135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15号"文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79,870,000股新股的行为
光大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天阳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审计机构/验资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监事会	指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Zhejiang Southeast Space Frame Co., Ltd.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南网架

股票代码:002135

法定代表人:徐春祥

注册时间:2001年12月29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

注册资本:85,453.22万元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

邮政编码:311209

董事会秘书:蒋建华

联系电话:0571-8273358

传真号码:0571-8273358

公司网址:www.dongnanwangjia.com

电子信箱:stock@dongnanwangjia.com

经营范围: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一般经营项目:网架、钢结构及其配套板材设计、制造、安装,幕墙的设计和施工,钢管的生产销售,土建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石油及燃气管道系统工程、水处理工程、市政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销售,房屋租赁,工程机械及设备的维修、租货、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第二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 一、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票。

##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和发行过程

(一)本次发行已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和2016年5月6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等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

公司于2016年7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议案。

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和2017年5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相关主体承诺(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和2017年5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议案。

(二)监管部门审核情况

2017年1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2017年6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1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7,987万股新股。

(三)本次发行对象和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

1. 认购邀请书发送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后至2017年9月7日,一共有67名投资者向发行人提交了认购意向书。

2017年9月7日,发行人和光大证券向提交认购意向书的投资者、2017年8月31日收盘后登记在册的20名股东(不含控股股东等关联股东后顺延)以及其他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共122名投资者发出了《认购邀请书》及《申购报价单》,其中发行人前20名股东(不含控股股东等关联股东后顺延)20名;基金公司36名;证券公司19名;保险机构8名,其他投资者39名。

认购邀请书的发送对象符合《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 本次发行询价的结果及追加认购的程序

(1) 有效申购情况

本次发行收申购文件传真及现场送达的时间为2017年9月13日(T日)上午 9:00-12:00,共有5家投资者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报价单》(以下简称“申购报价单”)以传真方式或现场送达方式提交至主承销商。

经光大证券与律师的共同核查确认,5家投资者按时、完整地发送全部申购文件,除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外的2家投资者均足额缴纳了保证金,均为有效申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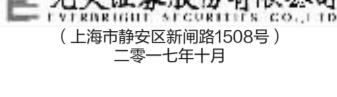
全部5份申购报价单均为有效申购,有效申购报价区间为7.70元/股-7.80元/股。具体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1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7.80	13,850.00
2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	7.75	27,700.00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法人	7.76	13,850.00
4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7.75	27,700.00
5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7.70	27,700.00

十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及监督等进行了明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二零一七年十月

规定的确定。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并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和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额度存续期间如下:

序号	开户人	开户行	账号	划付金额(元)
1	东南网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1203009120901089168	297,000,000.00
2	东南网架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19090201040698451	346,618,06250
3	东南网架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366273330473	384,000,000.00
4	东南网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8110901012801232961	333,000,000.00

经首轮融资后获配投资者认购资金尚未达到本次发行股票拟募集

资金额,根据认购邀请书规则,经东南网架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

后,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

(2) 追加认购有效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追加认购时间为2017年9月20日前任何一个交易日的9:

00-17:00,以及2017年9月20日当天9:00-12:00。共有4家投资者在上

述时间内,将《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追加认购申

购单》(以下简称“《追加认购申购单》”)以传真方式提交至主承销商。

经光大证券与律师的共同核查确认,4家投资者均按时、完整地发送

了全部申购文件,除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外的2家投资者均足额缴纳了保

保金,均为有效申购。

全部4份申购单均为有效申购,具体申购情况如下:

十三、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发行人已于2017年10月10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

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

名册。

十四、对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情况

(一)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

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饶雄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00.00元

成立日期:2012年6月12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

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十五、对发行对象认购股份的情况

(一)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下城区天水巷25号

法定代表人:李雪峰

公司类型: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0,000.00元

成立日期:2013年4月18日

经营范围: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东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5号办公楼97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东方汇山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7年8月30日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

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4.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石湾路246号3